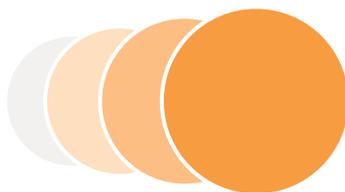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SOLAR

GOLDEN SOL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金陽新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1)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佈

金陽新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與二零二一年度的比較數據以及下文所載的相關解釋附註。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274,277	313,506
銷售成本		<u>(238,754)</u>	<u>(224,989)</u>
毛利		35,523	88,51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55,502	32,48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220	(64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707)	(10,559)
一般及行政開支		(240,906)	(88,530)
無形資產攤銷		(416)	(107)
融資成本	5	(4,414)	(5,5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41	70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10	<u>135</u>	<u>(4,763)</u>
除稅前(虧損)／利潤	6	(164,922)	11,531
所得稅開支	7	<u>(2,118)</u>	<u>(2,30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及年內全面 (開支)／收益總額		<u><u>(167,040)</u></u>	<u><u>9,223</u></u>
每股(虧損)／盈利	9		
—基本(人民幣分)		<u><u>(9.767)</u></u>	<u><u>0.579</u></u>
—攤薄(人民幣分)		<u><u>(9.767)</u></u>	<u><u>0.51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639	85,401
投資物業	10	66,251	66,116
使用權資產		5,674	8,479
無形資產		3,723	881
		<u>207,287</u>	<u>160,877</u>
流動資產			
存貨		179,392	110,65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01,583	88,3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934	79,8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90	707
已質押存款		1,431	4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4,724	135,794
		<u>708,054</u>	<u>415,80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94,422	88,867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119	70,835
短期借貸	13	91,000	100,441
合同負債		16,424	694
遞延收入		3,636	3,912
租賃負債		1,716	2,325
應付所得稅項		2,183	1,400
		<u>252,500</u>	<u>268,474</u>
流動資產淨值		<u>455,554</u>	<u>147,33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62,841</u>	<u>308,21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2,572	16,208
租賃負債		109	2,144
遞延稅項負債		5,360	5,024
		<u>18,041</u>	<u>23,376</u>
資產淨值		<u>644,800</u>	<u>284,836</u>
權益			
股本	14	113,799	110,606
儲備		531,001	174,230
權益總額		<u>644,800</u>	<u>284,836</u>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泉州市鯉城區江南鎮火炬工業區及香港上環永樂街93-103號協成行上環中心5樓504室。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從事拖鞋、涼鞋、休閒鞋、石墨烯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EVA」）發泡材料（「石墨烯EVA發泡材料」）及拖鞋（「石墨烯拖鞋」）、用於空氣淨化器和空調的石墨烯除臭及殺菌芯片（「殺菌芯片」）、石墨烯空氣殺菌器、單晶鑄錠（「單鑄」）硅片及單鑄異質結（「HJT」）太陽能電池及組件的生產及銷售及提供技術授權服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est Mark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Market Dragon Investments Limited，其最終控制人為邱新旺先生。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

董事認為應用以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當前或以前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向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乃集中於所交付或所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別。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寶人牌產品分部生產及出售寶人牌拖鞋、涼鞋及休閒鞋（「寶人牌產品」）；
- (b) 石墨烯產品分部使用技術知識將石墨烯應用於生產石墨烯EVA發泡材料、石墨烯拖鞋、殺菌芯片以及石墨烯空氣殺菌器（統稱為「石墨烯產品」）及提供服務；
- (c) 原設備製造商（「OEM」）分部生產品牌拖鞋以供轉售；及
- (d) 光伏產品分部生產及出售單鑄硅片及單鑄HJT太陽能電池及組件（統稱為「光伏產品」），及提供技術授權服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便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亦會用於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業績。

分部溢利或虧損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或產生的虧損，惟並無分配利息收入、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淨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融資成本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寶人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石墨烯產品 人民幣千元	OEM 人民幣千元	光伏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銷售及提供服務	<u>845</u>	<u>15,411</u>	<u>187,363</u>	<u>70,658</u>	<u>274,277</u>
分部業績	<u>(976)</u>	<u>5,012</u>	<u>16,716</u>	<u>(9,132)</u>	<u>11,620</u>
對賬：					
利息收入					432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淨額					54,07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撥回					1,22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27,710)
無形資產攤銷					(4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4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135
融資成本					<u>(4,414)</u>
除稅前虧損					<u><u>(164,922)</u></u>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寶人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石墨烯產品 人民幣千元	OEM 人民幣千元	光伏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1,300	5,663	261,709	24,834	293,506
提供技術授權服務	—	—	—	20,000	20,000
	<u>1,300</u>	<u>5,663</u>	<u>261,709</u>	<u>44,834</u>	<u>313,506</u>
分部業績	<u>(673)</u>	<u>(1,084)</u>	<u>45,676</u>	<u>24,440</u>	<u>68,359</u>
對賬：					
利息收入					82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淨額					32,39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64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8,926)
無形資產攤銷					(10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					70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4,763)
融資成本					<u>(5,572)</u>
除稅前利潤					<u><u>11,531</u></u>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相當於i)已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的已售貨品發票淨額及提供服務，及ii)提供技術授權服務。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	274,277	293,506
提供技術授權服務	—	20,000
	<u>274,277</u>	<u>313,506</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利息收入	432	82
銷售廢料	492	35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扣除直接支出費用人民幣0元 (二零二一年：無)	4,475	2,182
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金收入	343	1,197
補貼收入*	2,965	1,207
徵地賠償	—	22,158
社會保障金超額撥備	—	4,570
長期未償還應付款撥回	—	745
終止租賃收益	—	5
匯兌收益淨額	42,26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79	—
加工收入	4,366	—
租賃修訂收益	13	—
其他	74	305
	<u>55,502</u>	<u>32,486</u>

* 並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情況。

5.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4,030	5,466
租賃負債利息	146	93
遞延租金收入的實際利息	238	13
	<u>4,414</u>	<u>5,572</u>

6. 除稅前(虧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利潤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38,754	226,653
服務成本	–	1,7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383	8,6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02	954
無形資產攤銷	416	10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88,275	66,274
按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9,605	6,030
僱員福利	3,426	1,89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848	4,156
	<u>218,154</u>	<u>78,354</u>
核數師酬金	1,591	1,378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220)	648
存貨減值/(減值撥回)	3,985	(3,382)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	1,500
匯兌損失淨額	–	7,845
研發成本	52,370	18,873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一年：無)。中國的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相關的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徵稅	2,181	2,69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399)	1
遞延稅項	336	(392)
	<u>2,118</u>	<u>2,308</u>
年內稅項開支	<u>2,118</u>	<u>2,308</u>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自呈報期末以來並無建議派發股息。

9.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綜合虧損約人民幣167,040,000元(二零二一年：綜合利潤約人民幣9,22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710,160,978股(二零二一年：1,591,515,624股)計算。

用作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已發行的1,661,909,608股股份，就行使購股而於年內發行的50,000股股份，以及就完成配售新股份而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發行的50,000,000股股份。

用作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已發行的1,486,859,608股股份，就行使購股權而於年內發行的98,050,000股股份，以及就完成認購及配售新股份而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發行的20,000,000股股份及57,000,000股股份。

9. 每股(虧損)/盈利(續)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綜合利潤除以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的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的股份被視作獲行使或轉換為股份時按無代價發行的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並沒有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原因是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及被視為反攤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用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如下：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591,515,624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208,482,658</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u><u>1,799,998,282</u></u>

10.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0,029
新增成本		10,85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u>(4,763)</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6,11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u>135</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66,251</u></u>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相當於：		
租賃土地	35,670	35,180
樓宇	<u>30,581</u>	<u>30,936</u>

本集團位於中國之物業租予第三方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是由獨立及專業的估值師，泉州和益資產評估房地產土地估價有限責任公司進行估值。當估計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管理層已考慮以最高及最佳方式使用投資物業。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約人民幣35,67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180,000元)之投資物業中的租賃土地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1,137,000元之投資物業中的樓宇已抵押給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貸款融資的擔保。該項擔保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屆滿。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進行。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二零二一年：一至三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控制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基於上文所述，且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與大量不同的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的項目。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均不計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銷售商品	95,674	68,215
— 提供技術授權服務	—	21,200
應收票據	<u>6,056</u>	<u>292</u>
	101,730	89,707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47)</u>	<u>(1,367)</u>
	<u><u>101,583</u></u>	<u><u>88,340</u></u>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93,842	84,617
4至6個月	3,772	3,723
7至9個月	<u>3,969</u>	<u>—</u>
	<u><u>101,583</u></u>	<u><u>88,340</u></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72,805	68,770
3個月以上	<u>21,617</u>	<u>20,097</u>
	<u><u>94,422</u></u>	<u><u>88,867</u></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不計息，且一般於六個月(二零二一年：六個月)內償還。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已質押存款約人民幣1,43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26,000元)為約人民幣4,77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420,000元)的應付票據作出擔保。

13. 短期借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有抵押銀行貸款	(b)	91,000	91,000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無抵押貸款		<u>-</u>	<u>9,441</u>
		<u>91,000</u>	<u>100,441</u>

(a)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按以下範圍的息率計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年3.90%至4.4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年4.35%至5.13%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已抵押賬面值約人民幣1,85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238,000元)的樓宇，賬面值約人民幣3,9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047,000元)及約人民幣35,67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180,000元)的使用權資產中的租賃土地及投資物業中的租賃土地作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擔保。此外，有關銀行貸款由一名獨立第三方、一名董事及其兒子提供擔保。

14. 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之詳情如下：

	每股面值 0.01美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0</u>	<u>50,000</u>	<u>342,4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486,859,608	14,869	99,310
完成認購及配售新股份	77,000,000	770	5,050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u>98,050,000</u>	<u>980</u>	<u>6,246</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661,909,608	16,619	110,606
完成配售新股份	50,000,000	500	3,190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u>50,000</u>	<u>1</u>	<u>3</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11,959,608</u>	<u>17,120</u>	<u>113,799</u>

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之公佈，一名獨立認購人林棟梁先生以每股認購股份4港元認購價認購合共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新股份（「股份認購事項」）及本公司通過配售代理以每股配售股份4港元配售價配售合共57,000,000股新股份（「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股份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完成。股份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後）分別約為79,700,000港元及226,720,000港元。

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透過配售代理以每股配售股份配售價10港元向兩名承配人配售合共50,000,000股新股份（「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且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完成。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497,850,000港元。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公司核數師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報告摘錄：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7,430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1,350萬元下降了約12.5%。本集團在本年度的毛利也下降了59.9%至約人民幣3,550萬元及本集團在本年度的毛利率亦較二零二一年的約28.2%下降至約13.0%。

收入和毛利的下降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i) 二零二一年因受到新型冠病毒(「COVID-19」)疫情影響，本集團若干OEM業務客戶將原先向東南亞和印度製造商下達的訂單轉移到中國製造商。於二零二二年，東南亞和印度的供應商恢復了生產和供應，引致部份訂單回流至該地區。此外，由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國內通貨膨脹和消費者需求疲弱等總體經濟因素問題，造成回流中國的訂單有限，最終導致國內的廠家急遽的削價競爭而影響本集團毛利。
- ii) 於二零二一年，光伏產品業務中有一次性人民幣2,000萬元的提供技術授權服務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年內，本集團錄得約人民幣16,700萬元的淨虧損，相比去年約人民幣920萬元的淨利潤。本集團在年內的淨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i)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授出總計54,000,000份購股權，全年的按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約為人民幣11,960萬元。此費用為非現金會計項目，對本集團的現金流並無影響；ii)本集團年內加大了對光伏產品業務的研發投入，是為了改良產品及為搬遷至新廠後量產作準備，導致研發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350萬元；iii)二零二一年有一次性的人民幣2,000萬元提供技術授權服務收入；及iv)二零二一年有一次性的約人民幣2,220萬元錄在其他收入中的徵地賠償。

財務回顧

按產品類別分類的收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增加／ (減少) %變動
收益(寶人牌產品)	845	1,300	(35.0)%
收益(石墨烯產品)	15,411	5,663	172.1%
收益(OEM業務)	187,363	261,709	(28.4)%
收益(光伏產品)	70,658	44,834	57.6%
收益(總額)	<u>274,277</u>	<u>313,506</u>	<u>(12.5)%</u>

寶人牌產品

由於網上銷售下降，寶人牌產品的收益於年內減少35.0%至約人民幣8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30萬元)。

財務回顧(續)

石墨烯產品

年內，石墨烯產品收益增加約人民幣970萬元至約人民幣1,54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70萬元)，原因為本集團成功設計及開發空氣淨化裝置及用於空調系統的殺菌組件，並自二零二一年下半年開始交付客戶，及該等組件於本年內的銷售約為人民幣1,400萬元。

OEM業務

年內，OEM業務收益減少約人民幣7,430萬元至約人民幣18,74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6,170萬元)。於年內，東南亞和印度的供應商恢復了生產和供應，引致部份訂單回流至該地區。此外，由於美國國內通貨膨脹和消費者需求疲弱等總體經濟因素問題，造成回流中國的訂單有限，最終導致國內的廠家急遽的削價競爭而導致年內OEM業務收入和毛利率下降。

光伏產品

於二零二一年，本公司之間接全資子公司金陽硅業科技(徐州)有限公司成立以生產單鑄硅片，且首個於徐州的單鑄硅片生產設施已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達至商業化量產。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之光伏產品業務在產業鏈垂直一體化邁出另一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子公司金陽(泉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訂立了有關租賃位於福建省莆田市的250兆瓦高效異質結太陽能電池生產線及相關輔助生產設施的生產設施租賃協議。此光伏產品之新業務為本集團帶來新收入來源。本年內的銷售額約人民幣7,070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度增長57.6%(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480萬元)。扣除二零二一年的人人民幣2,000萬元技術授權服務收入，光伏產品業務於二零二二年的銷售金額達到二零二一年的銷售金額約人民幣2,480萬元的2.8倍。隨著市場逐步轉型到異質結以及隧道氧化物鈍化接觸(「TOPCon」)等技術，並對低成本高效率的N型硅片有更高的需求，本集團預估其光伏產品業務將持續成長及帶來更高貢獻。

財務回顧(續)

銷售及分銷開支

年內，銷售及分銷開支與去年相比增加10.9%至約人民幣1,17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60萬元)，佔本集團收益的4.3%(二零二一年：3.4%)。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地及海外運輸費及檢查費因封城及更嚴格的COVID-19疫情防控規定而有所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年內，一般及行政開支與去年相比錄得約人民幣15,240萬元或172.1%的升幅至約人民幣24,09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850萬元)，主要是由於(i)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授出的54,000,000份購股權的按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增加約人民幣11,360萬元；(ii)研發成本增加約人民幣3,350萬元及(iii)因聘請了更多高級管理及行政人員以支持光伏產品之新業務，工資及薪金增加約人民幣540萬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年內，本集團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7,87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310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35,470萬元，約為去年末的現金及銀行結餘2.6倍(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3,580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78.9%、5.0%及14.4%分別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短期借貸約人民幣9,10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040萬元)。所有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利率固定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40.8%(二零二一年：100.2%)。槓桿比率為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總債務為總負債減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的總和。

財務回顧(續)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有1,661,909,608股已發行股份及繳足股本約人民幣110,606,000元。於本年內，本公司向已行使購股權之購股權持有人發行合共50,000股股份，並就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完成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且發行合共5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711,959,608股已發行股份及繳足股本約人民幣113,799,000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由本集團存款約人民幣14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0萬元)作出抵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由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19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20萬元)的樓宇、賬面值約人民幣39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00萬元)的使用權資產中的租賃土地及約人民幣3,570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20萬元)的投資物業中的租賃土地作出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110萬元的投資物業中的樓宇已就貸款融資人民幣2,000萬元抵押予一名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仍未動用。該項貸款融資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屆滿。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回顧(續)

外匯風險

年內，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考慮在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約930名僱員(二零二一年：780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人民幣218,15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8,354,000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個別僱員的長處、資格及能力釐定，並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個別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而提出建議，並由董事會決定。本公司亦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嘉許其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股份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之公佈，股份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完成。股份於釐定股份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條款當日之收市價為每股4.76港元。股份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分別約為8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7,494,000元)及約228,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2,359,000元)，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股份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之相關開支後)分別約為79,7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7,242,000元)及約226,72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1,280,000元)。每股認購股份的淨認購價及每股配售股份的淨配售價(經扣除相關開支後)分別約為3.99港元及3.98港元。

董事認為，股份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是加強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為本集團業務經營籌集額外資金(不帶來任何利息負擔)的機會，並擴大大公司股東基礎，從而可能加強股份流動性。

財務回顧(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載列如下：

性質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人民幣千元	截至	截至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結餘 人民幣千元
發展光伏及相關業務	134,990	96,181	38,809	—
結償其他應付款項及短期借貸	42,184	30,656	11,528	—
結償鑄錠爐之其他應付款項	37,460	37,460	—	—
一般營運資金	43,888	43,888	—	—
總計：	<u>258,522</u>	<u>208,185</u>	<u>50,337</u>	<u>—</u>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的公佈所披露，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完成。於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條款釐定當日，收市價為每股10.3港元。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分別約為50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9,050,000元)及497,85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7,291,000元)。扣除相關開支後，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9.96港元。

董事認為，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為本公司籌集額外資本的良機，從而加強本公司資本基礎，用於本集團業務營運，而不會產生利息成本。

財務回顧(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載列如下：

性質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結餘 人民幣千元
生產單鑄硅片及太陽能組件的原材料的採購成本			
及加工費	156,952	88,297	68,655
鑄錠爐改造	61,358	2,016	59,342
採購其他周邊生產設備	49,086	5,889	43,197
採購柔性組件生產設備	14,726	2,763	11,963
柔性組件的原材料的採購成本	2,454	2,454	–
潛在策略股權投資，以建立單鑄HJT光伏電池 及組件製造設施	40,905	–	40,905
一般營運資金	81,810	69,345	12,465
	<hr/>	<hr/>	<hr/>
總計：	<u>407,291</u>	<u>170,764</u>	<u>236,527</u>

附註：

預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使用。

未來前景

光伏產品業務

二零二二年經過了各地區不同程度的COVID-19防疫措施造成的暫時停產以及徐州新廠電力配套代建進度的延遲，光伏產品業務在各方面也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響。新廠搬遷最關鍵因素的變電站建設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第二季度完成，本集團也預期將在該建設完成後立即進行單鑄硅片生產中心遷廠。儘管如此，光伏產品業務仍於二零二二年錄得約人民幣7,070萬元收入，較二零二一年度增長約57.6%。扣除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2,000萬元技術授權服務收入，光伏產品業務於二零二二年的銷售金額達到二零二一年的銷售金額約人民幣2,480萬元的2.8倍，顯示出市場對本集團的新型光伏產品接受度越發增加。

異質結及TOPCon等主要利用N型硅片的先進技術在二零二二年下半年逐漸增加其在全球光伏產能的占比，以及建築一體化光伏發電等應用型光伏產品受到更多的市場關注。因此，本集團在二零二二年的研發以及資本投入主要集中於：

- (1) 提升N型單鑄硅片的良率和品質以及除雜技術；及
- (2) 新型柔性及輕質組件的模具開發、中試線建造以及封裝技術開發等。

在太陽能電池及組件業務，本集團的單鑄HJT太陽能電池片的量產轉換效率已經達到24.8%，而採用Czochralski方法製備的單晶硅（「CZ-mono」）異質結太陽能電池的測試生產轉換效率則可達到25.2%。優異的轉換效率表現以及穩定的性能也受到尤其注重品質的歐美客戶的認可。利用這些海外客戶基礎，本集團的國際銷售團隊已經與歐洲領先的連鎖家用產品零售品牌之一展開深度洽談，並計畫在二零二三年度內推出本集團的新型消費端元件產品。同時，本集團還將與美國其中一間最大的大型連鎖房車零售公司啟動合作，在美國、歐洲及澳洲等地提供我們的可捲繞、可折疊及可彎曲等適合不同應用場景的新型柔性或輕質組件。為實現這些計劃，本集團目前規劃依照以下時間表在二零二三年實現柔性及輕質元件等B-to-C產品的規模商業化：

- (1) 二零二三年第二季度設立柔性產線；
- (2) 二零二三年中送樣及產品調試；及
- (3) 二零二三年下半年正式生產並供貨。

單鑄硅片業務方面，除了持續的良率及品質提升投入以外，本集團已經與多家已經晉級到異質結以及TOPCon等先進技術的供應商進行初步合作，開發相應的單鑄N型硅片產品。相較CZ-mono N型硅片，更有成本優勢的單鑄N型硅片預計將更能縮短先進技術與現有主流技術的成本差距，加速技術轉型。

其他業務

由於美國國內通貨膨脹和消費者需求疲弱，本集團預計二零二三年OEM業務收入會略有下降。就石墨烯產品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將重點銷售用於空調系統的殺菌模組。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於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將為實施有效管理、培養健康企業文化、成功獲得業務增長及提升股東價值提供不可或缺之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述偏離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包括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定期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合規。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本公司就本條文有所偏離，因梁子冲先生由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六日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董事相信，一人兼任兩個職位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一致的領導，方便本集團業務策略的發展及執行，對本集團有利。職權平衡由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由資深且富有才幹的人士組成)運作而保證。自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七日起，何雙權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而梁子冲先生仍為董事會主席。本次委任後，本公司再次遵守守則條文C.2.1條規定。董事會現時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董事會構成具有較強的獨立元素。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專門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管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本集團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以及檢討及監督核數師的委任及其獨立性。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少華先生、趙金保教授及安娜女士組成，陳少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閱年度業績公佈

本初步業績公佈已由執業會計師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天健」)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有關金額一致。天健就此進行的工作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保證工作準則的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工作，因此核數師概不就此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並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公佈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年度業績公佈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goldensolargroup.com>查閱。本公司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

代表董事會
金陽新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子冲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子冲先生及鄭景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煒歡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安娜女士、陳少華先生及趙金保教授。